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

鑒證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鑒證報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柯瑞文

中國北京，2022 年 3 月 17 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李正茂(總裁兼首席運營官)；邵廣祿；劉桂清（執行副總裁）；陳勝光（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徐二明、王學明、楊志威(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1698 号
（第一页，共二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关于 2021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中国电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日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国电信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1698 号
（第二页，共二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国电信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国电信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中国电信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21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2 年 3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

宋 爽

注册会计师

刘 渊 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1号文）核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A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3元。本次A股发行的发行规模为10,396,135,267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额外发行178,635,111股，最终发行规模为10,574,770,378股。截至2021年8月13日止（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本次A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4,709,449.28万元，发行费用约为人民币38,234.0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4,671,215.20万元。截至2021年9月22日本次A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届满，最终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4,790,370.98万元，发行费用约为人民币38,808.6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4,751,562.29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A股发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后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分别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00397号”和“德师报（验）字（21）第0039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89,490.2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3,302,079.75万元（含2021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和未置换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0,007.7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602138427	活期存款	696,786.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91010078801300002652	活期存款	581,128.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29904466410661	活期存款	801,429.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	0200210319200142207	活期存款	368,471.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四支行	11050161360000002631	活期存款	300,297.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110062141013002075357	活期存款	469,896.41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127902019210705	活期存款	3,092.66
招商银行南昌分行阳明路支行	791904137210708	活期存款	3,029.41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13356510701	活期存款	8,431.43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125909937110909	活期存款	2,792.24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	110927786610101	活期存款	5,264.60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中山二路支行	120906973910666	活期存款	10,658.3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解放支行	571905643910606	活期存款	-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高新支行	999005034010101	活期存款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	110946664310661	活期存款	188.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	0200013319200115520	活期存款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雄安容城古城支行	0413358119100009131	活期存款	3,535.94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002166579	活期存款	6,393.45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602166377	活期存款	27,360.33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902166818	活期存款	7,267.8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西支行	93090078801800001350	活期存款	5,054.96
合计			3,302,079.75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与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分别与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等 14 家全资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 14 家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328,837,495.90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304,230,435.44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4,607,060.46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上述事项由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3129号）。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 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产品的情况

2021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由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任何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也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产品的情况。

7.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事项由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3,302,079.75 万元存放于专项账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柯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响华

2022 年 3 月 17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51,562.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9,490.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9,490.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 计效 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 发生重 大变化
5G产业互联网 建设项目	否	995,731.80	995,731.80	995,731.80	279,728.35	279,728.35	(716,003.45)	28%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网融合新型 信息基础设施 项目	否	2,358,312.17	2,358,312.17	2,358,312.17	943,742.32	943,742.32	(1,414,569.85)	40%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创新研发 项目	否	1,397,518.32	1,397,518.32	1,397,518.32	266,019.58	266,019.58	(1,131,498.74)	19%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51,562.29	4,751,562.29	4,751,562.29	1,489,490.25	1,489,490.25	(3,262,072.04)	3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20118002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8日

此复印件仅供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后附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

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

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之

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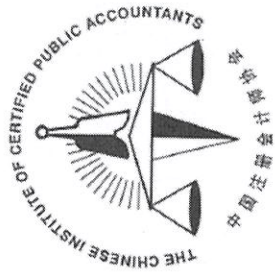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辰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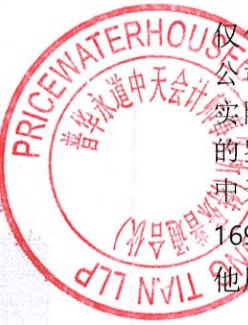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换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名	宋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3年7月20日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2730720276



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证书编号: 100000007099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1999年9月28日
/y /m /d



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3.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3.2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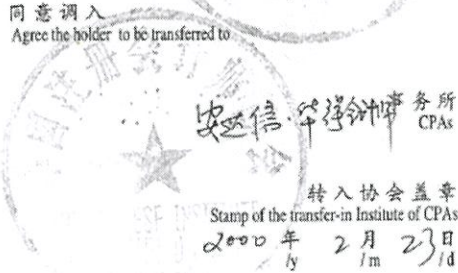
2008年3月20日 (March 20, 200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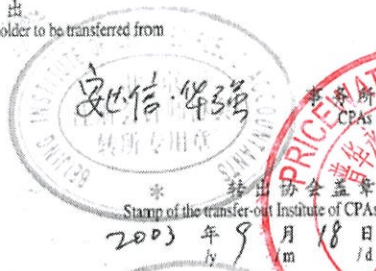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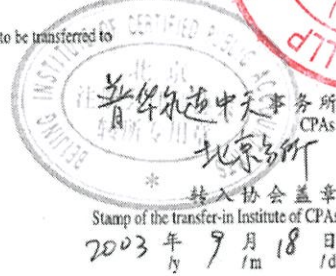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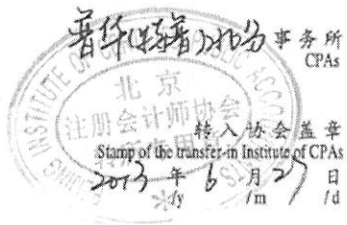
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刘渊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8-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0109198308130515



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年
An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刘渊博
 证书编号：310000073983

有效一年，
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1698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31000007398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14 06 1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登记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1000007398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14 06 1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